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子项目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	备注
1	旅行社执证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旅行社业务经营是否取得相应许可	
2	旅行社依法经营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旅行社条例》第三条《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1. 是否按照核定的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 2. 是否出租、出借、受让、租借及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3	旅行社依法经营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旅行社条例》第三条、《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十一条、《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	双随机	1. 是否按照规定安排导游全程陪同。2. 是否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旅行社组织、接待旅游者，是否指定具体购物场所，安排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的；旅行社是否未经旅游者同意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行为；领队是否与境外接待社、导游及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其他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向境外接待社、导游和其他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索要回扣、提成或者收受其财物	
4	旅行社依法经营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旅行社条例》第三条、《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	双随机	1. 是否进行虚假宣传；向不合格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任险的检查。2. 旅游经营者组织、接待出入境旅游，发现旅游者从事违法活动或者出境旅游者在境外非法滞留，擅自分团、脱团，入境旅游者在境内非法滞留，擅自分团、脱团；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安全等情形，是否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是否及时向公安机关、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我国驻外机构报告；旅行社违反旅游合同约定，造成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是否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5	旅行社依法经营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旅行社条例》第三条、《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1. 是否擅自变更行程;是否履行包价旅游合同义务;是否未征得旅游者同意委托其它旅行社履行合同;2. 是否安排违反我国法律、法规或社会公德的项目或者活动;3. 是否依法缴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是否按照规定时限续存、增存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6	旅行社依法经营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三条、第五十条;《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二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1. 是否按照规定时限办理相应的变更、备案;2. 接待和服务费用支付情况。3. 是否擅自引进外商投资;是否悬挂经营许可(备案登记证明)。4. 是否提出与其他旅游者不同的合同事项。5. 是否依法进行旅游业务委	
7	旅游合同签订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旅行社条例》第三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是否依法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提供与合同内容相符的旅游服务。	
8	导游人员服务、执业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十八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从事导游服务是否取得执业资格	
9	导游人员服务、执业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一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1. 是否安排或参与违反法律法规或社会公德项目和活动;2. 是否私自承揽业务;是否索要或者收受回扣;是否兜售物品、索取小费;3. 有无损害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的言行;4. 导游证佩戴情况。	
10	导游人员服务、执业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二十二、二十六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1. 是否擅自增加或者减少旅游项目;变更接待计划的;中止导游活动。是否向旅游者兜售物品或者购买旅游者的物品;2. 执业中是否有欺骗、胁迫旅游者购物或参加另行付费项目。	

11	营业性演出经济机构的经营行为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三条美一款第一项第糖十二条、第五十七多、第十五条、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四十七: 营[SEP]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教宾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第五十条	双随机	1. 演出经纪机构的资质证明;2. 演出经纪机构举办涉外或者涉港澳台演出是否经过相应机关的批准;3. 举办营业性涉外或者涉港澳台演出, 隐瞒近2年内违反《条例》规定的记录, 提交虚假书面声明的;4. 演出经纪机构在非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举办驻场涉外演出的。	
12	互联网文化单位的经营行为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十五条、第二十五、二十六条、二十七条、第十六条、第二十八条、第十六条、第二十九条、第二十一条。	双随机	1. 互联网文化单位网站主页的规范;2. 互联网文化单位变更有关事项未办理变更手续的;3. 经营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活动的规范;4.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不得提供含有禁止内容的互联网文化产品;5. 互联网文化单位应当建立自审制度的规范;6. 未经批准, 擅自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的规范。	
13	文物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七十五条第(八)项;《吉林省文物保护条例》第三十条、第二十九条, 第三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	双随机	1. 文物商店销售文物或者拍卖企业拍卖文物, 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作出记录或者未将所作记录报文物行政部门备案的;2. 文物拍卖企业拍卖文物的规范;3. 外省文物拍卖企业来本省举办文物拍卖活动的规范;4. 文物商店购买、销售文物, 拍卖企业拍卖文物的规范;5. 文物拍卖企业的规范;6. 文物商店设立的规范。	
14	其他监管事项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吉林省旅游条例》第五条	双随机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规定的其他旅游服务质量事项	
15	旅行社及其从业人员旅游安全管理执行情况		通化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双随机	1. 是否未制止履行辅助人的非法、不安全服务行为, 或者未更换履行辅助人;2. 是否不按要求制作安全信息卡, 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 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3. 是否在风险提示发布后, 不采取相应措施。	